

2026年
翁源县民政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翁源县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翁源县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草拟规范性文件和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

（三）负责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四）负责全县镇（街）村（居）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县级、镇级行政区域边界勘定和管理；承担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负责地名、更名、销名审核工作，规范化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

（五）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六）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弃婴（童）、五保户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七）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八）负责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

记管理工作。

（九）负责做好维护老年人权益及促进老年人身心健康的有关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

二、部门机构设置

翁源县民政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机构5个，分别是：办公室、执法股、社会事务股、社会救助股、养老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726.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5.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1.8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3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8.3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26.98	本年支出合计	13,726.9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26.98	支出总计	13,726.9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726.98	13,558.68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翁源县民政局	13,726.98	13,558.68	168.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26.98	617.63	13,109.3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5.84	436.76	12,939.08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34.99	326.70	408.29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26.70	326.7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29	0.00	404.2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1	108.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0	38.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8	5.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5	42.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8	21.38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125.41	0.00	1,125.41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35.30	0.00	335.3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6.06	0.00	256.0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335.80	0.00	335.8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198.25	0.00	198.25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3,410.76	0.00	3,410.76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410.76	0.00	3,410.76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725.55	0.00	4,725.55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52.00	0.00	452.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73.55	0.00	4,273.55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168.72	0.00	168.72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8.72	0.00	88.72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23.10	0.00	2,523.1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5.10	0.00	95.1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28.00	0.00	2,428.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52.50	0.00	552.5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2.50	0.00	552.5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9	1.64	24.75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9	1.64	24.7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70	13.73	1.9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0	13.73	1.97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78	6.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61	5.64	1.97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	1.31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1.83	131.83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0.96	120.96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0.96	120.96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0.87	10.8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32	35.3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68.30	0.00	168.3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8.30	0.00	168.3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8.30	0.00	168.3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558.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68.3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5.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7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31.8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3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168.30
本年收入合计	13,726.98	本年支出合计	13,726.9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726.98	支出总计	13,726.9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558.68	617.63	12,941.0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75.84	436.76	12,939.08
[20802]民政管理事务	734.99	326.70	408.29
[2080201]行政运行	326.70	326.70	0.00
[2080207]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4.00	0.00	4.00
[2080299]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29	0.00	404.29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1	108.41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0	38.30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98	5.9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5	42.7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8	21.38	0.00
[20810]社会福利	1,125.41	0.00	1,125.41
[2081001]儿童福利	335.30	0.00	335.30
[2081002]老年福利	256.06	0.00	256.06
[2081004]殡葬	335.80	0.00	335.80
[2081006]养老服务	198.25	0.00	198.25
[20811]残疾人事业	3,410.76	0.00	3,410.76
[2081107]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3,410.76	0.00	3,410.76
[20819]最低生活保障	4,725.55	0.00	4,725.55
[2081901]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52.00	0.00	452.00
[2081902]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73.55	0.00	4,273.55
[20820]临时救助	168.72	0.00	168.72
[2082001]临时救助支出	80.00	0.00	80.00
[2082002]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8.72	0.00	88.72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21]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523.10	0.00	2,523.10
[2082101]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5.10	0.00	95.10
[2082102]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28.00	0.00	2,428.00
[20825]其他生活救助	552.50	0.00	552.50
[2082502]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2.50	0.00	552.5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9	1.64	24.75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9	1.64	24.75
[210]卫生健康支出	15.70	13.73	1.97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70	13.73	1.97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6.78	6.7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7.61	5.64	1.97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31	1.31	0.00
[213]农林水支出	131.83	131.83	0.00
[21302]林业和草原	120.96	120.96	0.00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0.96	120.96	0.0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0.87	10.87	0.00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0.87	10.87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5.32	35.3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5.32	35.3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32	35.3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17.63
[301]工资福利支出	465.10
[30101]基本工资	118.05
[30102]津贴补贴	102.32
[30103]奖金	79.65
[30107]绩效工资	44.5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1.38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2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30113]住房公积金	35.3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8
[30201]办公费	18.85
[30202]印刷费	0.50
[30205]水费	0.30
[30206]电费	2.40
[30207]邮电费	1.30
[30211]差旅费	5.00
[30213]维修（护）费	1.00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1.60
[30227]委托业务费	4.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5.29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0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15
[30302]退休费	44.28
[30305]生活补助	1.6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2,941.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678.0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6.0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75
[30201]办公费	17.00
[30202]印刷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2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08.27
[30305]生活补助	266.06
[30306]救济费	11,642.21
[310]资本性支出	228.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228.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1.53	63.53	8.00	0.00
“三公”经费	6.60	6.6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00	5.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60	1.6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8.30	0.00	168.30
229	其他支出	168.30	0.00	168.3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68.30	0.00	168.3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68.30	0.00	168.3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617.63	617.63	617.63	0.00	0.00	0.00
翁源县民政局	617.63	617.63	617.63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465.10	465.10	465.1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38	56.38	56.38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15	96.15	96.15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翁源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109.35	13,109.35	12,941.05	168.30	0.00	0.00	0.00	民政保障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翁源县民政局	13,109.35	13,109.35	12,941.05	168.30	0.00	0.00	0.00	民政保障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退休人员医疗保险一次性趸缴经费（刚性人员类）	1.97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做好由财政承担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的资金保障工作
婚姻登记工作经费（刚性运维类）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全县婚姻登记工作工本费，保障婚姻登记工作正常运转，完成全县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补充和完善，并同步实现历史纸质档案的电子化。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保民生支出）	1,428.00	1,428.00	1,428.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城镇最低生活保障金（保民生支出）	172.00	172.00	172.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费（保民生支出）	898.00	898.00	898.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城镇特困人员供养费（保民生支出）	35.40	35.40	35.4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孤儿生活费（保民生支出）	25.10	25.10	25.1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金（保民生支出）	94.20	94.20	94.2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水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临时救助金（刚性民生类）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冬寒救济费（刚性民生类）	9.50	9.50	9.50	0.00	0.00	0.00	0.00	慰问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给予困难群众慰问物品与资金，让困难群众能感受到政府的关怀，提升困难群众幸福感，分享社会发展带来的成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麻风病人生活补助（刚性民生类）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我县麻风病人生活费，保障麻风病人基本生活，让麻风病人感受到政府的关怀，安心养病，提升幸福感。
高龄老人发放津补贴（保民生支出）	256.06	256.06	256.06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老年人优待水平，完善我县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让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老年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敬老院工作经费（刚性运维类）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敬老院管理，提升服务质量，保障敬老院工作正常运作。
敬老院人员经费（刚性人员类）	40.54	40.54	0.00	40.54	0.00	0.00	0.00	保障敬老院管理人员生活待遇和工作正常运作，使敬老院工作人员没有后顾之忧，稳定敬老院运转
敬老院机构责任险（刚性民生类）	3.25	3.25	3.25	0.00	0.00	0.00	0.00	保障好特困人员和社会老人的基本权益和美好生活需求，加快推进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责任保险工作，加强机构风险管理，提升机构管理质量和风险防控水平。
殡葬基本服务免费（刚性民生类）	297.80	297.80	297.8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我县殡葬服务水平，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推行殡葬改革，树立移风易俗，节地生态安葬新风，建立文明美丽乡村。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保民生支出）	172.30	172.30	172.30	0.00	0.00	0.00	0.00	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为目标，着力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保民生支出）	641.90	641.90	641.90	0.00	0.00	0.00	0.00	促进残疾人全面发展和共同富裕为目标，着力解决残疾人特殊生活困难和长期照护困难，确保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覆盖所有符合条件的残疾人
流浪乞讨人员安置中心工作人员经费（刚性人员类）	21.22	21.22	21.22	0.00	0.00	0.00	0.00	合理管理和分配人员经费，使其最大化地发挥工作人员能力和价值，以推动救助工作的发展和实现业务目标。
流浪乞讨人员安置中心工作经费（刚性运维类）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安置中心救助工作正常运作，实现应救尽救，切实维护好生活无着落人员安全和基本生活保障
流浪乞讨人员安置中心交通费（刚性运维类）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安置中心救助工作正常运作，实现应救尽救，切实维护好生活无着落人员安全和基本生活保障
银龄安康参保经费（刚性民生类）	81.76	81.76	0.00	81.76	0.00	0.00	0.00	充分认识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的重要意义，把推进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列入为老服务的重要内容。
行政区域界线界桩维护（工作经费类）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各级行政区域界线实行签约委托管理制度，涉及我县的省级界线有粤赣线，埋设界桩1个。通过委托管理维护，确保界线实地位置走向清晰可辨、界桩及其方位物保持完好或及时得到修复，及时解决边界纠纷，边界地区和谐稳定。
2026年省级基本养老服务事业发展补助预算资金	183.00	183.00	183.00	0.00	0.00	0.00	0.00	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推动乡镇敬老院优化整合和转型发展，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2026年省级流浪乞讨救助及未成年人保护基础设施建设补助预算资金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人员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管理工作，提高救助管理工作综合服务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财政“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预算资金	402.29	402.29	402.29	0.00	0.00	0.00	0.00	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到2021年底前全省乡镇（街道）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站，到2022年底前全省村（居）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
2026年省财政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补助预算资金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我县殡葬服务水平，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推行殡葬改革，树立移风易俗，节地生态安葬新风，建立文明美丽乡村。
2026年省财政残疾人两项补贴预算资金	2,596.56	2,596.56	2,596.56	0.00	0.00	0.00	0.00	按时按标准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做好残疾人相关保障工作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896.30	896.30	896.3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费	330.00	33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城市特困人员供养费	9.70	9.70	9.7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孤儿生活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资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水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1,949.25	1,949.25	1,949.25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费	1,200.00	1,20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城市特困人员供养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护理经费和住院陪护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政府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	42.00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流浪乞讨未成年人保护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县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水平，完善我县未成年人社会保障体系，营造关爱保护未成年人的良好社会氛围，促进未成年人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孤儿生活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水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救助人员工资	24.75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政策和措施落实到位。
2026年省财政困难群众救助预算资金-临时救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2026年省财政“广东兜底民生双百工程”人才队伍建设预算资金	8.00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加强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能力建设，积极打造职业化、专业化、本土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立足镇街、深入村居，为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提供政策落实、心理疏导、资源链接、能力提升、社会融入等专业服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以点带面、循序渐进、全面覆盖”的原则，到2021年底前全省乡镇（街道）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站，到2022年底前全省村（居）建成社会工作服务点。
2026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38.00	38.00	0.00	38.00	0.00	0.00	0.00	推进公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建设发展，推动乡镇敬老院优化整合和转型发展，实施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新建、改扩建和设施设备配置，提升兜底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726.98万元，比上年减少865.36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村务监督委员会补助项目移交，项目资金减少；支出预算13,726.98万元，比上年减少865.36万元，下降5.9%，主要原因是村务监督委员会补助项目移交，项目资金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6.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1.53万元，比上年增加2.05万元，增长3%，主要原因是部门人员经费增长，运行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1,081.5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8,089.67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项目经费预算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4.8万元，比上年增加4.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随着委托业务发生，业务经费增加。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1428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172	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切实保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农村特困人员供养费	898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城市特困人员供养费	35.4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全覆盖，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困难
孤儿生活费	25.1	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金	94.2	提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水平，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殡葬基本服务免费	297.8	提高我县殡葬服务水平，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营造殡葬改革良好氛围，推行殡葬改革，树立移风易俗，节地生态安葬新风，建立文明美丽乡村。
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172.3	改善困难残疾人家庭生活质量，提升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641.9	改善困难残疾人家庭生活质量，提升重度残疾人护理水平
高龄老人发放津补贴	256.06	进一步提高我县老年人优待水平，完善我县老年人社会保障体系，让老年人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老年事业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银龄安康参保经费	81.76	充分认识开展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的重要意义，把推进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列入为老服务的重要内容。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